

共青团华东师范大学委员会文件

华师团委〔2014〕1号

关于举办华东师范大学第二十三届“大夏杯” 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的通知

各院、系（所）：

为进一步激发我校学生崇尚科学、追求真知、刻苦钻研、勇于创新、迎接挑战的热情，营造良好的校园创新氛围，增强学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为学校培养创新型人才添砖加瓦，进而推进我校“985”工程建设，提高学生的综合素质，校团委、教务处、学生管理处、研究生院、科技处、社科处决定于2014年11月至2015年5月举办华东师范大学第二十三届“大夏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赛对象：

凡在校的全日制本专科生和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均不含在职研究生）均可参加。本专与研究生作品分开评选。

二、参赛作品要求：

“大夏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是华东师范大学最

高水平的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本次竞赛要求参赛者按(1)自然科学类学术论文;(2)哲学社会科学类调查报告和学术论文(3)科技发明制作(含实物)三大类作品申报参赛。其中,集体作品申报人数原则上不超过6人。作品评选过程中,按照项目参与作者的最高学历计算项目学历层次,作为评审参考。

各院系在向组委会报送作品之前进行初步审查,通过院系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选拔赛的形式进行作品筛选,以保证参赛作品质量。每一件作品必须经指导老师的鉴定评价,鼓励获得校内外各类大学生科研创新基金支持的项目团队踊跃参赛。

三、奖项设置:

本届竞赛按作品质量和团体总分分别设奖:

1、作品奖:设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及优胜奖,各等次奖分别约占参赛作品总数的4%、6%、8%和12%。本专科生、研究生两个学历层次作者的作品获奖数与其参赛作品数成正比例。获奖者将被授予获奖证书并获得一定的物质奖励。

2、团体奖:团体总分(一等奖70分/份,二等奖40分/份,三等奖20分/份,优胜奖10分/份)。团体总分最高的院系将被授予“大夏杯”荣誉奖杯。此外,组委会会根据院系递交作品的数量、质量以及组织院系相关科创活动的情况评选出若干优秀组织奖。

四、后续培养:

对于本次“大夏杯”中的优秀项目(获得一、二等奖者),组委会将推荐至华东师范大学大学生课外科研培养计划进行后续培

养，同时有机会被推荐至校内外各类科创赛事参赛。待本届“大夏杯”评审结果公示后另行通知相关事宜。

五、竞赛活动组织机构：

为保证本次活动的顺利进行，学校成立由校领导和团委、教务处、学生管理处、研究生院、科技处、社科处等单位负责人组成的“大夏杯”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组委会，办公室设在校团委。

组委会主任：陈 群

副主任：曹文泽、郭为禄

委 员：程 静、唐玉光、雷启立

张 文、顾红亮、俞世恩

秘 书：谢雨杉、王晶晶

同时成立评审委员会，由相关学科的专家、学者组成，负责对参赛作品的评选。

六、 竞赛程序及日程安排：

2014年11月宣传、发动阶段：利用各种校内媒体，通过校、院（系）分级动员宣传，营造良好氛围

2014年12月20日前项目报送阶段：各院系做好参赛项目预报送工作，将各参赛项目报送表（附件1）和院系项目报送汇总表（附件2）上交组委会

2015年3月10日前赛前培训阶段：院系组织并指导学生完成学术科技作品的选题工作，组委会将通过各种途径对课题研究予以支持，包括邀请专家培训、往届获奖学生经验分享、制作“大

夏杯” 电子期刊等为参赛同学提供服务和指导

2015 年 3 月 15 日前作品提交阶段：各院系组织初评选拔出优秀作品（重点推荐项目）并完成作品提交工作，将参赛作品（包括申报书和作品完整稿件）及院系作品汇总表上交组委会

2015 年 4 月评审阶段：校评审委员会进行评审，公示评审结果（包括二等奖、三等奖、鼓励奖以及一等奖入围作品）

2015 年 4 月底答辩阶段：一等奖入围作品答辩并公示获奖项目

2015 年 5 月—9 月获奖项目后续培育阶段

2015 年 12 月前总结表彰工作

七、 注意事项：

1、学术论文、社会调查报告及所附的有关材料必须是中文（若是外文，请附中文文本），附于申报书后，学术论文及有关材料在 8000 字以内，社会调查报告在 15000 字以内。

2、上交作品不予返还，参赛者务必自己保留原稿。

3、各院系的项目报送表（一式一份）及院系项目报送汇总表必须在 2014 年 12 月 20 日前由各院系统一交到组委会；研究生、本专科生的参赛作品（包括申报书和作品完整稿件）及院系参赛作品汇总表必须在 2015 年 3 月 26 日前由各院系统一交到组委会；原则上不受理逾期上交的作品（作品收集时间为 2015 年 3 月 2 日至 3 月 15 日）。

递交地点：校团委科技与创业中心

闵行校区（学生之家 B 区 103 室）

电话：54342313

中山北路校区（大学生中心 503 室）

电话：62233731

递交时间：周一至周五 下午 3: 30-5: 00

4、本届竞赛将为 2015 年第十四届“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选拔和推荐优秀作品，参加本次比赛的作品选题可以参考《第二十二届“大夏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获奖作品名录》（详见附件 3）、《“挑战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哲学社会科学类参考选题》（详见附件 4）。

5、参赛作品一律要求原创，一经发现抄袭，立即取消其参赛资格，同时追究责任。广大师生可对本次大赛进行监督，并直接向大赛组委会投诉。

6、★第 23 届“大夏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专用邮箱：kczx_xk@126.com

★第 23 届“大夏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师大青年网网站：

<http://www.youth.ecnu.edu.cn/twkczx/>

★第 23 届“大夏杯”人人主页（华师大科创）：

<http://www.renren.com/269633371/profile>

★第 23 届“大夏杯”官方微博（华东师范大学科创中心）：

<http://weibo.com/u/2497965894>

★第 23 届“大夏杯”微信信息发布平台：科创 Iclub

- 附件：1、第二十三届“大夏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项目报送表
- 2、第二十三届“大夏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院系项目报送汇总表
- 3、第二十二届“大夏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获奖作品名录
- 4、第二十三届“大夏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哲学社会科学类参考选题
- 5、第十三届“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获奖名单
- 6、华东师范大学“大夏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章程

第二十三届“大夏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组委会

2014年11月

（联系人： 谢雨杉、王晶晶、胡锈腾）

（联系电话： 54342697 、 54342667）

附件 1:

第二十三届“大夏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 竞赛项目报送表

项目名称					
申报者情况					
姓名		性别		学历	
院系、专业			学号		
联系方式	常住地通讯地址				
	联系方式	电话			
		寝室电话			
		QQ			
		E-mail			
参赛作品 作者类型 (A___)	A1 个人项目 A2 集体项目 (注: 个人项目指第一作者承担作品 60%以上工作的作品) 作者人数:				
参赛作品类型 (B___类___)	B1 类 和 B3 类 (自然科学类学术论文 和 科技发明制作) A. 机械与控制 (包括机械、仪器仪表、自动化控制、工程、交通、建筑等) B. 信息技术 (包括计算机、电信、通讯、电子等) C. 数理 (包括数学、物理、地球与空间科学等) D. 生命科学 (包括生物、农学、药学、医学、健康、卫生、食品等) E. 能源化工 (包括能源、材料、石油、化学、化工、生态、环保等) B2 类 (哲学社会科学类社会调查报告和学术论文) A 哲学、人文 B 经济 C 社会 D 法律 E 教育 F 管理 G 心理				

项目组中最高学历者情况（若为个人项目或项目作者学历相同，可不用填写以下部分）				
姓名	院系	学历	学号	联系方式
项目指导老师（项目团队需要请一位及以上指导专家）				
姓名	院系	职称	研究方向	联系方式
参赛项目情况				
作品撰写的目的及基本思路或作品设计、发明的目的和基本思路				
作品的实际应用价值及创新性或作品的实质性技术特点及显著进步(请提供技术性分析说明和参考文献资料)				

<p>作品在何时、何地、 何种机构举行的会 议上或报刊上发表 及所获奖励</p>	
--	--

附件 2:

第二十三届“大夏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院系项目报送汇总表

院系（盖章）：

填表人：_____

（联系方式：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参赛作者类型	参赛作品类型	申报者姓名	学号	联系方式	最高学历	邮箱

备注：1、请根据附件 2 中的填报信息，C 列填写 A1 或 A2, D 列填写 B1、B2 或 B3

2、学历一栏请填写“本科”、“硕士”或“博士”

3、请于 2014 年 12 月 20 日前将此表的电子版发送至 kczx_xk@126.com；纸质版交至校团委科创中心。

校团委科创中心 值班地点：闵行校区（学生之家 B 区 103 室），电话：54342313

中山北路校区（大学生中心 503 室），电话：62233731

值班时间：周一至周五 下午 3：30-5：00

附件 3:

第二十二届“大夏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 竞赛获奖作品名录

一等奖:

1. 创业投资机构声誉与公司 IPO 效率研究
2. 人口老龄化与经济增长——基于中国 1983 年-2012 年的数据分析
3. 上海方言的传承状况调查——回应方言保护的不同声音
4. 行走在消逝中：城（都）市化背景下民间传统手工艺的传承与创新——以上海市调查为例
5. 当代青年知识分子精神文化生活的困境与出路——基于一项全国性问卷调查的实证分析
6. 城市住宅物业矛盾社会化综合治理机制研究——基于 1500 份调查问卷分析
7. 网络背景下大学生阅读方式变化对深度阅读的影响——以华东师范大学为例
8. 全球变暖研究框架下“低碳”和“经济”的内在联系——基于 12 国 EKC 拟合
9. 流动儿童校本心理课程研发——基于教育安置的合理性探索研究
10. 河流沉积物甲烷产生速率及排放通量研究

11. IMRT 系统中的 MONTE CARLO 剂量计算

12. S3 云存储缓存调度算法研究分析

13. 窄线宽激光器的新型测量方法

14. 社会公共环境对小学生公德教育的影响——以上海地铁环境为例

二等奖:

1. "中国民营企业海外并购的绩效与风险实证研究"

2. 基于中外电影片名比较与片名外译的文化传播效应研究——以 2005 年到 2012 年中外电影片名为例

3. 蓝藻水华暴发对浮游动物种间竞争关系的调控作用研究

4. 微博的思想政治教育功能研究及其在高校中的实现途径探析——以华东师范大学为例

5. 城市房屋租赁中的群租法律现象研究——以上海“群租房”治理为例

6. 上海市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流入地高考政策的民意调查

7. 新农村建设背景下农村社区人居环境优化的路径探析——以山西省平遥县的三个自然村为例

8. 城中村社区化过程中的公共设施供给机制现状调查研究

9. 基于社区健康管理的上海市家庭医生制度研究——以嘉定区为例

10. 追逐人生公益梦——大学生进入公益组织就业的障碍研究

11. “飞跃汇利通”——留学换汇理财计划

12. 非关联性正负强化条件对迷信行为习得的影响差异
13. 基于分层分类和多描述符空间的城镇植被群分类
14. 上海市迂回型下凹式绿地的调蓄效应研究
15. 面向嵌入式软件的自动化测试工具
16. 电信网络寻呼黑洞分析
17. 确保起点公平——上海市外来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家庭数

学教育调研

18. 高效光电催化技术处理丽娃河水附近生活污水的研究
19. 基于《商业计划书》解析展望我国创业教育
20. 数学文化融入初中数学教学实践研究

三等奖:

1. 王小波文学年谱
2. REG γ 对脂质积累的影响及其机制的初步探讨
3. 城镇化背景下农村宅基地流转的问题及对策研究——基于上海市农民和来沪务工农民的实证调查
4. 社会心理学视角对大学生“宅”现象的分析
5. 少数民族大学生的国家认同与文化融合研究——基于对上海 6 所高校的调查
6. 农民工工伤保险认知度的影响因素分析及改善建议——基于上海市职工工作状况问卷调查的实证研究
7. “城中村”改造中相关主体的利益博弈与利益协调研究——对上海市徐汇区高家浜的实证研究

8. 从隔代抚养看老年人的家庭角色定位与养老现状——基于吴泾镇万科小区的调查
9. 社区服务中的志愿服务模式创新研究——基于 A 社区“道德银行”的个案分析
10. 农村社区化对农民政治参与的影响——以浙江省嘉兴市为例
11. 农村教师社会保障的现状与制度构想——基于河南省三市的调查
12. 上海市综保改革最优政策安排——基于放弃缴费年限机会成本的分析研究
13. 上海旅游景区冷热均衡差异性研究——基于网络游记与官方要闻的比较分析
14. 养老金“双规制”对城镇居民消费差距的影响研究
15. 农业保险购买意愿实证分析与区域定制型农保产品设计——基于 Logit 模型与 ArcGIS 平台的定量分析
16. 关于青少年叛逆时期的心理状态和引导的问题研究
17. 黄浦江水位变动与潮汐的相关性研究
18. 城市环境污染现状调查研究及改善措施——基于上海、香港两地对比分析
19. ZigBee 协议下的无线气体传感器设计
20. 智能化笔记本温控系统
21. 具有多点无线传感功能的植物生长湿度测控系统

22. 基于 NFC 技术的低功耗云环境监测系统
23. 基于 Kinect 的交通知识互动教学系统
24. 基于右脑优势的自闭症早期干预教玩具的研发与使用——提高自闭症幼儿功能水平的个案研究
25. 噻吩及吡咯并荧蒽衍生物的合成与性质研究
26. LED 透明显示屏
27. 最贵铁皮：汽车牌照限购制度之各地比较分析及新方案的提议——由上海牌照私车额度拍卖制度引发的思考
28. 禽流感病毒传播问题研究
29. 从“主演”到“导演”——基础教育翻转课堂背景下教师角色转换及其路径
30. 论高中数学教育的分散与融合——以上海为例
31. 小班化教学对中小学生学习成绩与个性发展的影响
32. 普通高中多样化发展的困境与出路——基于上海地区的实证调研

优胜奖：

1. 航班炸弹案报道的伦理反思——以搜狐新闻为例
2. 从法学方法论角度看法律推理中的思维方法——兼谈卡尔·恩吉施“目光流转法”的实践运用
3. 中国斑叶兰亚族植物的叶解剖特征
4. 从生存到发展：上海市新生代农民工职业流动与培训需求研究

5. 关于当代大学生学习期待研究——以上海十所一本高校为例
6. 港湾起航——来沪“二代”家庭教育现状及分析——以上海市闵行区为例
7. 肩负使命：志愿者行为的持续性研究——以华东师范大学支教志愿者为例
8. 环境群体性事件中的“囚徒困境”及其悖论
9. 试论官方媒体新闻娱乐化的表现、原因与影响——以《中国青年报》为例
10. 共享同一片蓝天——外来务工人员子女融合教育的有效途径探究
11. 上海市中心城区医疗资源可达性分析
12. 市场化改革下铁路职工的职业认同及对策研究——基于成都、南昌等地的实证调研
13. 城镇化背景下农村留守儿童社会支持研究——以湖北省D市为例
14. 对在沪大学生对沪语语言态度及使用情况的统计学分析——基于上海市11所高校的调查研究
15. 上海市残疾人员的职业状况研究
16. 关于当前儿童发展权利保障状况及其解决途径探究——以上海地区为例
17. 货币政策对住宅市场供需的动态影响——基于上海市数据的VAR模型实证分析

18. 流动性约束、房地产价格与消费增长
19. 风险投资对企业创新的影响研究——基于异质 R&D 的视角
20. 从吉利并购案的财富效应和财务指标分析看中国民企的海外并购
21. 上海自贸区金融业“营改增”税制改革的法制初探
22. 广告, 广而告知? ——网络小说阅读模式下大学生对平面广告注意分配的研究
23. 颜色视觉线索对道德判断的影响
24. PM_{2.5} 浓度时空分布特征及其与气象因子的相关性分析——以 2013 年上海市为例
25. 基于不同空间尺度的紫竹高新区集成电路企业创新网络研究
26. 基于 BP 人工神经网络模型的滴水湖水质预测研究
27. 基于海量出租车轨迹数据的打车预测模型的建立及应用
28. 物联网在智能停车场管理系统的应用
29. 基于安卓系统的家电远程监测与控制系统
30. 基于指纹识别的本地终端用户数据认证加密系统和其在第三方存储设备上的实现
31. 自助式色觉测试系统
32. 基于云计算的课程交流平台——My Curriculum
33. 智能防疲劳驾驶系统
34. 支持多尺度的轨道可视化系统

35. 自闭谱系障碍 APP 的用户特征与需求报告
36. 介孔多咪唑聚离子液体的合成及其催化性能的研究
37. 用于人体血糖测量的表面等离子体共振光纤传感器
38. 一种伸缩式可骑乘旅行箱包
39. 带你走进神奇的四维空间
40. 如何搭建互联网平台来促进大学生科研项目建成的研究
41. 中学典型物理教学方法的适用型调研报告
42. 基于高观点下的中学数学教学设计初探
43. 基于项目反应理论的 K12 学生自适应练习系统设计研究
44. 殡葬职工死亡污染研究
45. 幽默语言影响课堂教学有效性的案例研究
46. 电子课本中知识关系可视化表达

附件 4:

第二十三届“大夏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 竞赛哲学社会科学类参赛作品参考选题

为引导参赛作品更好地突出时代主题,关注人民需要,研究回答我国改革发展的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特请有关专家拟定了这份参考题总目。这个总目,供同学们选题、构思参考。有些题目较大,可灵活掌握,分解细化。

总的要求是:鼓励参赛同学认真学习理论,深入实际,深入群众,用建设性的态度,了解新情况,研究新问题,学习新经验,独立思考,以小见大,创新认识,开阔视野,加深对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纲领和基本经验的把握,牢固树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共同理想,培养以人为本,实事求是,与时俱进,艰苦奋斗,开拓创新和科学严谨的精神,锻炼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参赛作品论文类每篇在 8000 字以内,调查报告类每篇在 15000 字以内。为党政部门、企事业单位所做的各类发展规划、工作方案和咨询报告,已经被采用者亦可申报参赛,同时附上原件和采用单位证明的复印件和鉴定材料。

哲学类

1. 实事求是、与时俱进、以人为本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道

路的开创。

2. 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大众化典型调查
3. 科学发展观是马克思主义关于发展的世界观方法论的集中体现。
4. 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理论基础和实践意义。
5. 改革开放伟大革命历史作用的典型调查。
6. 理论创新、制度创新、科技创新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的典型调查。
7. 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实践和经验的调查研究。
8. 加强社会主义荣辱观教育和建设的典型调查。
9. 弘扬中华文化，培育时代精神的调查研究。。
10. 积极引导宗教和社会主义相适应问题调查研究。

经济类

1. 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理论和实践研究。
2. 市场取向经济体制改革 30 年历程的典型调查。
3. 转变经济发展方式、调整经济结构的典型调查。
4. 以工促农、以城带乡的途径和形式调查研究。
5. 我国破除城乡二元结构，形成城乡经济一体化新格局进程的调查研究。
6. 新时期农村经济体制改革与创新的调查研究。
7. 农村依法流转土地承包经营权问题调查研究。
8. 推进现代农业发展的途径和模式典型调查。

9. 农业产业结构调整和优化典型调查。
10. 农民专业合作社发展调查研究
11. 开发人力资源、提升人力资本问题的调查研究。
12. 扩大国内需求，刺激消费需求问题的调查研究。
13. 货币、保险和期货市场发展与管理问题研究。
14. 地方性中小金融机构发展研究。
15. 中国式劳动力和人才市场发展与管理调查研究。
16. 民间投资问题研究。
17. 民营企业中业主和雇员关系问题的案例研究。
18. 民营企业制度创新典型调查。
19. 县域经济社会发展模式典型调查。
20. 积极发展现代服务业的典型调查。
21. 垄断行业改革问题研究。
22. 自主创新提升产业技术水平的典型调查。
23. 各类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典型调查。
24. 高新技术产业发展调查研究。
25. 积极利用外资、优化外商投资结构的研究。
26. 资源节约型企业典型调查。
27. 小城镇现代化建设的典型调查。
28. 生态环境产业发展调查分析。
29. 我国企业“走出去”的典型调查。
30. 名牌战略案例研究。

法律类

1. 全面建设小康社会阶段的宪政问题研究。
2. 党的领导、人们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有机统一的实现机制研究。
3. 构建和谐社会的法治基础和法律保障研究。
4. 物权法实施问题研究。
5. 知识产权法问题研究。
6. 婚姻法实施中的问题调查研究。
7. 未成年人法律保护问题调查研究。
8.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法律问题研究。
9. 刑事法律问题调查研究。
10. 中国民事法律制度完善研究。
11. 弱势群体的法律保护问题调查研究。
12. 社会舆论监督的法律问题研究。
13. 公益诉讼问题研究。
14. 我国环境保护问题的法律对策。
15. 我国行政法治实践的调查研究。
16. 农业农村农民问题的有关法律研究。
17. 我国反垄断法的理论和实践。

社会学类

1. 当代中国城乡家庭结构变化调查。
2. 社会安全感现状和原因调查分析。

3. 生活方式的改变与生活满意度的调查分析。
4. 群体性事件的调查和分析。
5. 社会信任问题调查研究。
6. 国家认同问题的调查研究。
7. 我国当代社会结构变动的单项调查。
8. 就业方式和就业观念变化的调查研究。
9. 我国人口素质问题研究。
10. 城镇老龄事业发展的调查研究。
11. 新型社区管理和体制的典型调查。
12. 社会转型中妇女地位变化调查研究。
13. 当代社会变迁中消费文化兴起问题调查研究。
14. 新的社会组织建设和管理调查研究。
15. 社会工作服务活动和组织建设的调查研究。
16. 我国社会救助工作体制和状况调查研究。
17. 我国志愿者事业的发展状况和影响调查研究。
18. 新社会阶层的调查研究。
19. 城市中农民工状况的专项调查。
20. 建立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的典型调查。
21. 大众传媒中表达的价值观对受众的影响调查。
22. 时尚的社会心理学研究。
23. 网络发展及其对青少年影响的调查。
24. 公民的环境生态意识及其测评研究。

25. 代际关系变化的调查研究。

教育类

1. 以人为本科学发展观和我国教育的发展与改革。
2. 建设全民学习、终身学习的学习型社会调查研究。
3. 职业技术教育发展瓶颈问题的调查研究。
4. 中国高等教育大众化的新课题研究。
5. 城乡普遍实行免费九年义务教育问题调查研究。
6. 学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培养的典型调查。
7. 高等学校人文素质教育的调查研究。
8. 当代大学生价值取向和心理素质的调查分析。
9. 加强和改革中小学道德教育的典型调查。
10. 城镇学龄前儿童教育问题的调查研究。
11. 中国优秀传统文化和大中小学教育。
12. 进城务工人员子女平等接受义务教育问题调查研究。
13. 中西部农村教育发展困境问题调查研究。
14. 少数民族地区教育发展问题的调查。
15. 中外学校间学生交流活动的调查研究。

管理类

1. 电子商务在某一行业的应用的调查。
2. 电子政务建设现状和问题的调查分析。
3. 新型科技企业的定位和管理调查研究。
4. 社区物业管理体制和模式的典型调查。

5. 大型零售企业物流系统发展调查。
6. 信息化对企业价值增值作用的调查研究。
7. 我国企业家队伍成长发展的调查分析。
8. 我国民营企业破产、倒闭和再创业问题调查。
9. 企业在创新中崛起和发展的典型调查。
10. 工矿企业安全生产监管体制和状况调查研究。
11. 食品卫生安全监管体制、机制与状况的调查研究。
12. 医疗与药品的监管体制、机制和现状的调查。
13. 非营利组织的作用及其法制化、规范化的调查研究。
14. 新世纪我国商会（企业家协会）状况的调查与分析。
15. 影响基层政府行政管理的因素调查与分析。
16. 城镇化进程中的政府转型和行政改革典型调查。
17. 反腐倡廉的典型调查。
18. 事业单位管理体制改革的调查研究。
19. 服务型政府建设的个案研究。
20. 市政管理机构建设和体制改革调查研究。

附件 5:

华东师范大学“大夏杯” 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章程（草案）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大夏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是由校团委、教务处、学生管理处、研究生院、科技处、社科处主办的我校最高水平的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每年举办一届。

第二条 竞赛的宗旨：崇尚科学、追求真知、求实创造、锐意创新、迎接挑战。

第三条 竞赛的目的：引导和激励高校学生实事求是、刻苦钻研、勇于创新、多出成果、提高素质，培养学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并在此基础上促进高校学生课外学术科技活动的蓬勃开展，发现和培养一批在学术科技上有作为、有潜力的优秀人才。

第四条 竞赛的基本方式：各院系在校学生申报自然科学类学术论文、哲学社会科学类社会调查报告和学术论文、科技发明制作三类作品参赛；聘请专家评定出具有较高学术理论水平、实际应用价值和创新意义的优秀作品，给予奖励；组织学术交流和科技成果的展览、转让活动。

第二章 组织机构及其职责

第五条 竞赛设立领导小组，由主办单位和承办单位的有关

负责人组成，负责指导竞赛活动，并对组织委员会和评审委员会提交的问题进行协调和裁决。

第六条 竞赛设立组织委员会，由主办单位、承办单位和联合发起单位的有关负责人组成。主办单位和承办单位分别委派有关负责同志作为组委会成员，各联合发起单位推荐 1 名主管领导作为组委会成员。组织委员会设主任、副主任若干名。

第七条 组织委员会的职责如下：

1. 审议、修改竞赛的章程。
2. 筹集竞赛组织、评审、奖励所需的经费。
3. 议决其它应由组委会议决的事项。

第八条 竞赛组织委员会下设秘书处，负责按照章程组织竞赛活动并向竞赛组委会报告工作。秘书处设秘书长、副秘书长若干名，由主办单位、承办单位有关领导担任。

第九条 竞赛设立评审委员会，由主办单位聘请的相关学科具有高级职称的专家组成。评审委员会经主办单位批准成立，有权在本章程和评审规则所规定的原则下，独立开展评审工作。

第十条 评审委员会职责如下：

1. 在本章程和评审规则基础上制定评审实施细则。
2. 审阅参赛作品及其演示，对作者进行问辩。
3. 确定参赛作品获奖等次。

第十一条 竞赛设立作品资格评判委员会，在组委会第二次全体会议召开时成立，由评审委员若干名（根据被评判作品学科分布

选定)、主办单位各 1 名代表、各参赛院系中抽签产生的 10 名代表组成。资格评判委员会会议由资格评判委员会主任负责召集。

第十二条 作品资格评判委员会职责如下:

1. 授权组委会秘书处在预审开始至终审决赛结束前接受参赛院系学生、评委对参赛作品资格的质疑投诉。

2. 在终审决赛结束前,如出现被质疑投诉作品,资格评判委员会应召开会议,对被质疑投诉的参赛作品的作者及所属学院进行质询。

3. 投票表决被质疑投诉作品是否具备参赛资格。

第十三条 组委会秘书处在对质疑投诉者的姓名、单位予以保密。

第十四条 各参赛院系应举办与校级竞赛接轨的届次化的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各院系团委负责竞赛的组织协调、参赛作品资格审查和作品初评等有关工作。

第三章 参赛资格与作品申报

第十五条 凡在举办竞赛终审决赛的当年 7 月 1 日以前正式注册的在校专科生、本科生、硕士研究生和博士研究生(均不含在职研究生)都可申报作品参赛。

第十六条 申报参赛的作品必须是距竞赛终审决赛当年 7 月 1 日前两年内完成的学生课外学术科技或社会实践活动成果,可分为个人作品和集体作品。申报个人作品的,申报者必须承担申报作品 60% 以上的研究工作,作品鉴定证书、专利证书及发表的有关作品上的署名均应为第一作者,合作者必须是学生且不得超

过 2 人；凡作者超过 3 人的项目或者不超过 3 人、但无法区分第一作者的项目，均须申报集体作品。集体作品的作者必须均为学生。凡有合作者的个人作品或集体作品，均按学历最高的作者划分至本专科生、硕士研究生或博士研究生类进行评审。

增加作品自查环节，申报院系签订承诺书，承诺作品符合“大夏杯”竞赛申报作品的要求，接受竞赛组委会抽查。一旦发现不符合申报要求的作品，将取消参赛资格，该院系不得补报作品。经核实有舞弊、抄袭、作假等的作品，从该参赛院系总分中扣除相当于三等奖分值的双倍分数，同时取消该院系参评集体奖项的资格。

本校硕博连读生（直博生）若在决赛当年 7 月 1 日以前未通过博士资格考试的，按硕士生学历申报作品；若通过，则按博士生学历申报作品。

第十七条 申报参赛的作品分为自然科学类学术论文、哲学社会科学类社会调查报告和学术论文、科技发明制作三类。自然科学类学术论文作者限本专科生。哲学社会科学类社会调查报告和学术论文限定在哲学、经济、社会、法律、教育、管理 6 个学科内。科技发明制作类分为 A、B 两类：A 类指科技含量较高、制作投入较大的作品；B 类指投入较少，且为生产技术或社会生活带来便利的小发明、小制作等。

第十八条 参赛作品涉及下列内容时，必须由申报者提供有关部门的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评审。

1、动植物新品种的发现或培育，须有省级以上农科部门或科研院所开具证明。

2、对国家保护动植物的研究，须有省级以上林业部门开具证明，证明该项研究的过程中未产生对所研究的动植物繁衍、生长不利的影响。

3、新药物的研究须有卫生行政部门授权机构的鉴定证明。

4、医疗卫生研究须通过专家鉴定，并最好附有公开发行的专业性杂志上发表过的文章。

5、涉及燃气用具等与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有关用具的研究，须有国家相应行政部门授权机构的认定证明。

第十九条 参赛作品必须由两名或以上指导教师(或教研组)推荐，经院系团委审核确认。

第四章 展览、交流、转让

第二十条 评审委员会推荐通过预审的一定比例的自然科学类学术论文、哲学社会科学类社会调查报告和学术论文及全部科技发明制作类作品参加展览。科技发明制作类作品须有实物或模型参展。

第二十一条 组委会将在竞赛的终审决赛阶段组织多种形式的学术交流和交流活动，并适时举办单项展示赛或邀请赛等丰富“大夏杯”竞赛的活动。

第二十二条 组织委员会在终审决赛期间，举办成果转让活动；成果是否转让不作为作品评审获奖的依据。

第二十三条 组织委员会可结集出版竞赛获奖作品及评委评语。

第五章 奖励

第二十四条 评审委员会对各院系报送的参赛作品进行预审，参赛的自然科学类学术论文、哲学社会科学类社会调查报告和学术论文、科技发明制作三类作品各设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和优胜奖。本专科生、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三个学历层次作者的作品获奖数与其入围作品数成正比例。科技发明制作类中A类和B类作品分别按上述比例设奖。

第二十五条 入围获奖的作品，确认资格有效的，由组织委员会向作者颁发证书，并视情况颁发相应的奖金。

第二十六条 竞赛以院系为单位计算参赛得分，团体总分按名次排列，按位次公布。最高荣誉“大夏杯”为流动杯，授予团体总分第一名的院系；设“优胜杯”若干，分别授予团体总分第二至第十一名的院系。累计3次获得“大夏杯”的院系，可永久保存复制的“大夏杯”一座。

第二十七条 各等次奖计分方法如下：一等奖作品每件计70分，二等奖作品每件计40分，三等奖作品每件计20分。如遇总积分相等，则以获一等奖的个数决定同一名次内的排序，以此类推至优胜奖。

第二十八条 竞赛设若干优秀组织奖，奖励在竞赛组织工作中表现突出的院系。优秀组织奖的评选主要依据为报送作品的数量、进入决赛作品的质量及最终获奖情况。

第二十九条 在符合竞赛宗旨、具有良好导向作用前提下，可联合社会有关方面设立、评选专项奖。专项奖不计分。

第三十条 “大夏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中涌现的优秀项目作品，将被纳入校团委科技创业中心优秀项目库，得到精英化的培养与辅导，对于培养项目中发展良好并符合“挑战杯”或相同级别科研竞赛的课题项目，将进行优化提升并报送参加以“挑战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为代表的各类全国性、省市级大学生课外学术创新创业竞赛。

第六章 附则

第三十一条 竞赛结束后，对获奖作品保留一个月的质疑投诉期。若收到投诉，竞赛领导小组将委托主办单位有关部门进行调查。经调查，如确认该作品资格不符者，取消该作品获得的奖励，重新计算作者所在院系团体总分及名次，取消该院系所获的优秀组织奖，通报组织委员会成员单位。竞赛组委会保护投诉人的合法权益。

第三十二条 竞赛主办单位有权以校级组织委员会名义寻求赞助。最高荣誉“大夏杯”不得用于寻求赞助。

第三十三条：（华师大科创）：

<http://www.renren.com/269633371/profile>、（华东师范大学科创中心）：<http://weibo.com/u/2497965894>、微信“科创 iclub”为“大夏杯”竞赛专用主页、微博、微信主页。

第三十四条 本章程自组织委员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由

竞赛主办单位及组委会秘书处负责解释。

2014年11月

“大夏杯”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 章程

(草案)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大夏杯”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由校团委、教务处、研究生院、学生处、科技处、社科处主办的大学生课外科技文化活动中一项具有导向性、示范性和群众性的创新创业竞赛活动，每年举办一届。

第二条 竞赛的宗旨：培养创新意识、启迪创意思维、提升创造能力、造就创业人才。

第三条 竞赛的目的：引导和激励高校学生弘扬时代精神，把握时代脉搏，将所学知识与经济社会发展紧密结合，培养和提提高创新、创造、创业的意识 and 能力，并在此基础上促进学生就业创业教育的蓬勃开展，发现和培养一批具有创新思维和创业潜力的优秀人才。为市级、国家级相关比赛培育选拔作品。

第四条 竞赛的基本方式：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面向各院系在校学生，以商业计划书评审、现场答辩等作为参赛项目的主要评价内容；创业实践挑战赛面向各院系在校学生或毕业未满 5 年的毕业生，且应已投入实际创业 3 个月以上，以盈利状况、发展前景等作为参赛项目的主要评价内容；公益创业赛面向各院系在校学生，以创办非盈利性质社会组织的计划和实践等作为参赛项目的主要评价内容。组织委员会聘请专家评定出具备一定操作性、

应用性以及良好市场潜力、社会价值和发展前景的优秀项目，给予奖励；组织参赛项目和成果的交流、展览、转让活动。

在符合大赛宗旨、具有良好导向的前提下，可根据实际需要设立专项赛事，具体规则另行制定和颁布。

第二章 组织机构及其职责

第五条 竞赛设立领导小组，由主办单位和承办单位的有关负责人组成，负责指导竞赛活动，并对组织委员会和评审委员会提交的问题进行协调和裁决。

第六条 竞赛设立校级组织委员会，由主办单位、承办单位的有关负责人组成。

第七条 组织委员会的职责如下：

1. 审议、修改竞赛章程；
2. 筹集竞赛组织、评审、奖励所需的经费；
3. 确定竞赛承办单位；
4. 议决其它应由组织委员会议决的事项。

第八条 组织委员会下设秘书处，负责按照组织委员会通过的章程组织竞赛活动并向组织委员会报告工作。秘书处设秘书长、副秘书长若干名，由主办单位、承办单位有关负责人担任。

第九条 竞赛设立评审委员会，由组织委员会聘请各相关领域的专家、学者、企业家、青年创业典型等人士组成。评审委员会经组织委员会批准成立，有权在本章程和评审规则所规定的原则下，独立开展评审工作。

第十条 评审委员会职责如下：

1. 在本章程和评审规则基础上制定评审实施细则；
2. 接受对参赛作品资格的质疑投诉并进行判定；
3. 审阅参赛作品，与作者进行问辩；
4. 确定参赛作品获奖等次。

第十一条 各院系可举办与校级竞赛接轨的届次化的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各院系团委负责组织协调、参赛作品资格审查和作品初评等有关工作。

第三章 参赛资格与作品申报

第十二条 凡在举办大赛终审决赛的当年7月1日以前正式注册的在校专科生、本科生、硕士研究生和博士研究生（均不含在职研究生）可参加全部3项主体赛事；毕业5年以内（时间截至举办大赛终审决赛的当年7月1日）的专科生、本科生、硕士研究生和博士研究生可代表原所在院系参加创业实践挑战赛（需提供毕业证证明）。

第十三条 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参加竞赛项目分为已创业与未创业两类；分为农林、畜牧、食品及相关产业，生物医药，化工技术和环境科学，信息技术和电子商务，材料，机械能源，文化创意和服务咨询等7个组别。实行分类、分组申报。

拥有或授权拥有产品或服务，并已在工商、民政等政府部门注册登记为企业、个体工商户、民办非企业单位等组织形式，且法人代表或经营者为符合规定的在校学生、运营时间在3个月以

上的项目，可申报已创业类。

拥有或授权拥有产品或服务，具有核心团队，具备实施创业的基本条件，但尚未在工商、民政等政府部门注册登记或注册登记时间在3个月以下的项目，可申报未创业类。

创业实践挑战赛：拥有或授权拥有产品或服务，并已在工商、民政等政府部门注册登记为企业、个体工商户、民办非企业单位等组织形式，且法人代表或经营者符合第十五条规定、运营时间在3个月以上的项目，可申报该赛事。申报不区分具体类别、组别。

公益创业赛：拥有较强的公益特征（有效解决社会问题，项目收益主要用于进一步扩大项目的范围、规模或水平）、创业特征（通过商业运作的方式，运用前期的少量资源撬动外界更广大的资源来解决社会问题，并形成可自身维持的商业模式）、实践特征（团队须实践其公益创业计划，形成可衡量的项目成果，部分或完全实现其计划的目标成果）的项目，且参赛学生符合第十五条规定，可申报该赛事。申报不区分具体类别、组别。

第十四条 参赛形式：以院系为单位统一申报，以创业团队形式参赛，原则上每个团队人数不超过10人。对于跨校、跨院系组队参赛的作品，各成员须事先协商明确作品的申报单位。对于经授权的发明创造或专利技术，在报名时需提交具有法律效应的发明创造或专利技术所有人的书面授权许可、作品鉴定证书、专利证书等。对于已注册运营项目的，在报名时需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含单位概况、法定代表人情况、营业执照复印件、税务登记

证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复印件等材料)。

第十五条 参赛作品涉及下列内容时，必须由申报者提供有关部门的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评审。

1、动植物新品种的发现或培育，须有省级以上农科部门或科研院所开具证明。

2、对国家保护动植物的研究，须有省级以上林业部门开具证明，证明该项研究的过程中未产生对所研究的动植物繁衍、生长不利的影响。

3、新药物的研究须有卫生行政部门授权机构或具有同等资质机构的鉴定证明。

4、医疗卫生研究须通过专家鉴定，并最好附有公开发行的专业性杂志上发表过的文章。

5、涉及燃气用具等与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有关用具的研究，须有国家相应行政部门授权机构的认定证明。

第四章 展览、交流、孵化

第十六条 组织委员会将在竞赛决赛阶段组织多种形式的交流、展示活动和适时举办其它活动，丰富“大夏杯”竞赛的内容。

第十七条 组织委员会拥有组织转让及孵化获奖作品的优先权。成果产权及利益分配由学校和作者协商确定。组织委员会可结集出版竞赛获奖作品及评委评语。

第十八条 在每届竞赛举办期间，组织委员会将适时遴选确定若干家大学生创业示范园区，并联合园区及风险投资机构举办

项目对接和孵化活动，对竞赛中涌现出的优秀作品优先转化。

第十九条 组织委员会将适时设立大学生创业基金，加强与有关方面特别是创业投资公司、金融机构等方面的合作，为高校学生通过参与竞赛实现创业提供支持。

第五章 奖励

第二十条 评审委员会对各院系报送的参赛作品进行复审，评出参赛作品总数的 90%左右进入决赛。竞赛决赛设金奖、银奖、铜奖，各等次奖分别约占进入决赛作品总数的 10%、20%和 70%；各组参赛作品获奖比例原则上相同。

评审委员会将在复赛、决赛阶段，针对已创业（甲类）与未创业（乙类）两类作品实行相同的评审规则；计算总分时，将视已创业作品的实际运营情况，在其实得总分基础上给予 1%—5%的加分。

专项赛事单独设置奖项。

第二十一条 参加终审决赛的作品，确认资格有效的，由组织委员会向作者颁发证书，并视情况给予奖励。

第二十二条 竞赛设若干优秀组织奖，奖励在竞赛组织工作中表现突出的院系。优秀组织奖的评选主要依据为报送作品的数量、进入决赛作品的质量及最终获奖情况。

第二十三条 大赛以院系为单位计算参赛得分并排序。

各等次奖计分方法如下：

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的金奖项目每件计 100 分，银奖项目每

件计 70 分，铜奖项目每件计 30 分。

创业实践挑战赛的金奖项目每件计 120 分，银奖项目每件计 90 分，铜奖项目每件计 50 分。

公益创业赛的金奖项目每件计 100 分，银奖项目每件计 70 分，铜奖项目每件计 30 分。

如遇总积分相等，则以获金奖的个数决定同一名次内的排序，以此类推至铜奖。

第六章 附 则

第二十四条 竞赛结束后，对获奖作品保留一个月的质疑投诉期。若收到投诉，竞赛领导小组将委托主办单位有关部门进行调查。经调查，如确认该作品资格不符者，取消该作品获得的奖励。竞赛组委会保护投诉人的合法权益。

第二十四条 竞赛承办单位有权以组织委员会名义寻求赞助。

第二十五条 （华师大科创）：

<http://www.renren.com/269633371/profile>、（华东师范大学科创中心）：<http://weibo.com/u/2497965894>、微信“科创 iclub”为“大夏杯”竞赛专用主页、微博、微信主页。

第二十六条 本章程自组织委员会通过之日起生效，由竞赛主办单位及组织委员会秘书处负责解释。